

金門縣112學年度國小教師專業發展社群第二場次實施計畫

一、依據：112年度教育部補助金門縣設置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計畫案。

二、目的：

(一) 本縣國小屬於偏鄉小校，輔導行政人力與輔導教師資源顯然不足，其輔導工作模式亦不同於市區大校。近年國小依規劃期程將陸續增置輔導教師，校內專輔教師工作模式與輔導行政，處於發展磨合階段。透過社群對話，提供縣內國小校內輔導工作整合經驗，進行校際間交流。

(二) 透過分享本縣偏遠學區的在地輔導實務，帶領偏鄉小校輔導行政人員與輔導教師進行討論與反思，以強化二級輔導成效。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四、主辦單位：金門縣政府

五、承辦單位：金門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六、協辦單位：金門縣金湖國中

七、辦理日期：112年11月4日（週六）下午13:30-16:40。

八、辦理地點：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九、專業辦理方式及流程（如附件一）：

(一) 由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聘請本縣國小具有輔導行政經驗與專任輔導教師擔任講師，分享校內運作二級輔導經驗，行政人員角色和輔導教師服務方式。

(二) 與會之輔導人員，就系統合作實務議題進行探討與交流，討論出適合各校與輔導工作模式。

十、參加人員：本縣輔諮中心人員、國小輔導行政人員及專兼任輔導教師，共34人。

十一、報名須知：

(一) 請各校參加人員於112年11月2日前自行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
課程代碼：4062561。

(二) 各校參加人員請准予公假半日登記，並本權責准予補假半日。

十二、經費來源：112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金門縣設置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計畫專款。

十三、預期效益：

1. 提供專業講座，增進專兼輔教師之學生輔導相關知能。
2. 經由校園個案實務演練與分享，提升校園個案輔導處遇之能力。
3. 外聘督導針對各校複雜難解之個案，提供專家意見供諮詢。

十四、獎勵：本方案執行完成後，相關承辦人員陳報本府給予敘獎。

十五、本方案經陳金門縣政府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金門縣112學年度國小教師專業發展社群第二場次實施計畫			
實施程序表			
日期	112年11月4日（六）		
地點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金湖國中行政大樓三樓		
次別	時間	實施內容	主持人
112 學 年 國 小 教 師 專 業 發 展 社 群 第 二 場 次 研 習 11 月 04 日 （ 星 期 六 ）	13：20 13：30	報 到	輔諮中心 工作團隊
	13：30 14：20	專業養成的最後一哩路	金沙國小 李盈潔校長
	14：20 14：30	休 息	輔諮中心 工作團隊
	14：30 15：20	與專輔共好	金湖國小 黃麗麗主任
	15：20 15：30	休 息	輔諮中心 工作團隊
	15：30 16：20	六年前- 我也是一名初任專輔教師	金湖國小 葉庭羽教師
	16：20 16：40	綜合座談	輔諮中心 工作團隊
	16:40	賦歸	輔諮中心 工作團隊

附件二：

金門縣 112 學年度國小輔導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第一場次實施計畫專業督導研習參加人員分配表

單 位	參加人數	備 考
教 育 處	1	教育處長官（請主持開幕）。
講 座	4	外聘督導 1 人、內聘講師 3 人
中正國小	2	專輔教師 2 人，輔導主任、組長自由報名參加。
賢庵國小	1	專輔教師 1 人，輔導主任、組長自由報名參加。
金湖國小	1	專輔教師 1 人，輔導主任、組長自由報名參加。
開瑄國小	1	專輔教師 1 人，輔導主任、組長自由報名參加。
金鼎國小	1	專輔教師 1 人，輔導主任、組長自由報名參加。
金沙國小	1	專輔教師 1 人，輔導主任、組長自由報名參加。
各國小	12	輔導行政 8 人，輔導主任、組長自由報名參加。
輔諮中心	11	含主任、組長、行政人員、專輔人員。
合 計	34	